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CMB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1)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一期間**」)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245,439	156,6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之收益淨額		28,915	93,994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透過其他 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 虧損淨額		(1,136)	(11,413)
其他收入	5	6,963	9,630
其他收益／(虧損)	6	23,815	(261)
減值虧損	7	(36,127)	(9,698)
員工成本		(45,758)	(40,588)
折舊		(10,643)	(11,085)
其他運營開支		(29,288)	(26,811)
融資成本	8	(48,368)	(58,174)
除稅前溢利	9	133,812	102,267
稅項	10	(15,882)	(22,59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u>117,930</u>	<u>79,673</u>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1		
—基本		10.73	7.16
—攤薄		<u>10.73</u>	<u>7.16</u>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117,930	79,673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公允價值儲備變動淨額(不可轉回)	31,437	31,817
可能於隨後時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變動淨額(可轉回)	18,669	27,824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50,106	59,64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68,036	139,3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33	5,189
使用權資產		27,210	36,814
商譽		16,391	16,391
無形資產		960	960
其他資產		10,385	11,080
		<u>62,279</u>	<u>70,434</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4	767,815	778,3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70,320	9,706
應收利息		30,803	27,770
貸款及墊款	13	20,278	21,810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15,831	15,644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15	1,451,137	1,539,9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6	1,217,835	920,961
應收一間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20,435	–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692,271	211,3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8,287	248,550
		<u>4,885,012</u>	<u>3,774,063</u>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7	738,707	270,481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112,416	56,710
應付一間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	103,232
來自一間中間控股公司之貸款	18	1,402,441	1,234,965
應付稅項		17,985	7,003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之金融資產	19	1,081,491	734,923
租賃負債		22,188	22,188
		<u>3,375,228</u>	<u>2,429,502</u>
流動資產淨額		<u>1,509,784</u>	<u>1,344,56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72,063</u>	<u>1,414,995</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524	19,005
遞延稅項負債		7,385	7,220
		<u>15,909</u>	<u>26,225</u>
資產淨額		<u>1,556,154</u>	<u>1,388,77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439,702	439,702
儲備		1,116,452	949,068
權益總額		<u>1,556,154</u>	<u>1,388,770</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報告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獲授權發佈。

中期財務資料根據二零二四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將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兌換性」應用於本會計期間的中期財務資料。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3 分部資料

以向本集團管理層（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呈報資料一致之方式，乃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所用，並著重所提供服務之類別，本集團已呈列以下可呈報分部：

- 「證券」分部指向客戶提供經紀服務、證券孖展融資服務及債務證券包銷／配售之業務；
- 「固定收益直接投資」分部指直接投資及買賣固定收益類證券之業務；
- 「其他投資及融資」分部指投資及買賣股本證券、債券及基金之業務，當中不包括直接投資及買賣固定收益類證券，以及提供貸款融資服務之業務；
- 「資產管理」分部指向客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之業務；
- 「企業融資及諮詢」分部指向客戶提供保薦服務、股權承銷、財務顧問及融資安排服務以及提供客戶轉介服務之業務；及
-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總部運營以及為一般運營籌集營運資金而產生的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

分拆收入

按服務種類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拆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按服務類型劃分		
—經紀及相關服務之佣金收入	4,751	5,478
—包銷、分包銷、配售及分配售之佣金收入	49,380	10,442
—財務顧問、保薦服務、安排費及其他服務收入	36,139	23,655
—資產管理費、投資顧問服務費及表現費收入	93,305	51,498
	<u>183,575</u>	<u>91,073</u>
	-----	-----
其他來源之收入		
貸款及融資		
—提供融資及證券孖展融資之利息收入	11,682	3,185
金融投資		
—債務證券投資之利息收入	16,615	22,8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投資之利息收入	7,083	5,583
—股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	26,484	34,031
	<u>50,182</u>	<u>62,415</u>
	-----	-----
	<u>245,439</u>	<u>156,673</u>

本集團來自外來客戶之持續經營業務收入乃位於香港。

收入分拆如下：

截至相關日期止六個月	證券		固定收益直接投資		其他投資及融資		資產管理		企業融資及諮詢		總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47,333	13,792	-	-	-	-	93,305	51,498	42,937	25,783	183,575	91,073
其他來源之收入												
貸款及融資												
-提供融資及證券孖展融資之 利息收入	11,682	890	-	-	-	2,295	-	-	-	-	11,682	3,185
金融投資												
-債務證券投資之利息收入	-	-	16,615	22,801	-	-	-	-	-	-	16,615	22,8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投資 之利息收入	-	-	6,970	5,235	113	348	-	-	-	-	7,083	5,583
-股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	-	-	26,221	34,031	263	-	-	-	-	-	26,484	34,031
	-	-	49,806	62,067	376	348	-	-	-	-	50,182	62,415
可呈報分部收入	59,015	14,682	49,806	62,067	376	2,643	93,305	51,498	42,937	25,783	245,439	156,673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證券 千港元	固定收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其他投資 及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及諮詢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及投資收益／ (虧損)							
—可呈報分部收入	59,015	49,806	376	93,305	42,937	—	245,4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列賬之金融資產／ 負債之收益淨額	—	4,272	24,643	—	—	—	28,915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 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 資產之虧損淨額	—	(1,136)	—	—	—	—	(1,136)
	59,015	52,942	25,019	93,305	42,937	—	273,218
其他收入	1,200	595	124	—	1	5,043	6,963
其他收益及虧損	6,250	(2,330)	2,085	1,445	93	16,272	23,815
分部開支	(38,337)	(66,965)	(11,259)	(11,870)	(17,252)	(24,501)	(170,184)
分部業績	28,128	(15,758)	15,969	82,880	25,779	(3,186)	133,812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證券 千港元	固定收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其他投資 及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及諮詢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及投資收益／ (虧損)							
—可呈報分部收入	14,682	62,067	2,643	51,498	25,783	—	156,6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列賬之金融資產／ 負債之收益／(虧損) 淨額	—	(7,124)	101,118	—	—	—	93,994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 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 資產之虧損淨額	—	(11,413)	—	—	—	—	(11,413)
	14,682	43,530	103,761	51,498	25,783	—	239,254
其他收入	2,144	1,889	60	—	67	5,470	9,630
其他收益及虧損	(12)	360	(157)	(21)	(74)	(357)	(261)
分部開支	(17,376)	(68,379)	(10,674)	(11,851)	(12,153)	(25,923)	(146,356)
分部業績	(562)	(22,600)	92,990	39,626	13,623	(20,810)	102,267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證券 千港元	固定收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其他投資 及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及諮詢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749,393</u>	<u>2,014,144</u>	<u>870,954</u>	<u>147,498</u>	<u>60,955</u>	<u>104,347</u>	<u>4,947,291</u>
負債							
分部負債	<u>1,293,122</u>	<u>1,953,401</u>	<u>83,912</u>	<u>15,937</u>	<u>-</u>	<u>44,765</u>	<u>3,391,137</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證券 千港元	固定收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其他投資 及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及諮詢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082,353</u>	<u>1,721,494</u>	<u>830,220</u>	<u>92,038</u>	<u>33,494</u>	<u>84,898</u>	<u>3,844,497</u>
負債							
分部負債	<u>725,522</u>	<u>1,643,011</u>	<u>68,259</u>	<u>7,128</u>	<u>-</u>	<u>11,807</u>	<u>2,455,727</u>

4 收入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紀及相關服務之佣金收入	4,751	5,478
包銷、分包銷、配售及分配售之佣金收入	49,380	10,442
債務證券投資之利息收入	16,615	22,8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投資之利息收入	7,083	5,583
提供融資及證券孖展融資之利息收入	11,682	3,185
股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	26,484	34,031
財務顧問、保薦服務、安排費及其他服務收入	36,139	23,655
資產管理費、投資顧問服務費及表現費收入	93,305	51,498
	<u>245,439</u>	<u>156,673</u>

5 其他收入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104	3,905
辦公室共享費用收入	4,440	4,440
其他收入	1,419	1,285
	<u>6,963</u>	<u>9,630</u>

6 其他收益／(虧損)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u>23,815</u>	<u>(261)</u>

7 減值虧損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貸款及墊款(附註13)	3,578	134
—應收賬款(附註14)	(209)	1,387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附註15)	31,398	6,569
—應收利息	1,370	1,588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	—	21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10)	(1)
	<u>36,127</u>	<u>9,698</u>

8 融資成本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利息開支：		
來自一間中間控股公司之貸款	30,265	21,604
回購協議	17,490	35,613
租賃負債	613	957
	<u>48,368</u>	<u>58,174</u>

9 除稅前溢利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039	1,48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9,604	9,604

10 稅項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即期—香港利得稅	(15,716)	(7,216)
本期間扣除之遞延稅項	(166)	(15,378)
	<u>(15,882)</u>	<u>(22,594)</u>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段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本集團為跨國企業集團的一部分，須遵守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所公佈的全球反侵蝕稅基規則（「**第二支柱**」）。

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須根據《2025年香港稅務（修訂）（跨國企業集團的最低稅）條例草案》就其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盈利繳納第二支柱所得稅。由於本集團在香港營運的實際稅率預期低於15%，因此本集團可能須繳納補足稅。

本集團已就補足稅採用遞延稅項會計的暫時強制性例外情況，並在稅項產生時將其列為即期稅項。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17,930</u>	<u>79,673</u>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1,099,256</u>	<u>1,113,120</u>

所使用的分母與上文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詳述者的相同。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攤薄項目。

1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上一期間：無)。

13 貸款及墊款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貸款及墊款	258,546	256,50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38,268)	(234,690)
	<u>20,278</u>	<u>21,810</u>

上述貸款及墊款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於一年內到期，並以流動資產呈列。

部分貸款及墊款為有抵押及／或由擔保人或抵押品擔保。風險管理部根據該等貸款的最新狀況、借方的最新可得資料及所持有相關抵押品對該等貸款進行定期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減值虧損約3,57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4,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向獨立第三方提供賬面總值258,54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6,500,000港元)之貸款及墊款評估為信貸減值並計入第三階段。238,26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4,690,000港元)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經計量及確認，其指未償付貸款餘額與預期可收回金額(經計及相關抵押品)之差額。

14 應收賬款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因證券經紀、期貨及期權交易服務日常業務過程產生的 應收賬款：		
— 結算所	254,717	306,354
— 現金客戶	21,963	42,358
— 孖展客戶	515,063	476,217
— 證券商	5,136	18,265
	796,879	843,194
證券包銷日常業務過程產生的應收賬款	14,801	6,808
諮詢及客戶轉介服務日常業務過程產生的應收賬款	9,827	2,368
資產管理服務日常業務過程產生的應收賬款	51,646	31,502
	873,153	883,87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05,338)	(105,547)
	767,815	778,325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

因證券經紀服務日常業務過程產生的客戶及結算所應收賬款(應收孖展客戶的應收賬款除外)的正常結算期為交易日期後兩個交易日。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該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不會提供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孖展客戶賬款須按要求償還並按介乎1.5厘至18.3厘之年利率計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6厘至18.9厘之年利率計息)。已抵押證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約為2,872,10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90,299,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減值虧損撥回約20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值虧損約1,387,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面臨應收賬款集中風險，原因為與最大客戶之間的結餘佔應收現金客戶及孖展客戶賬款總額的約53%(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集中風險。

證券包銷、諮詢、客戶轉介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

證券包銷、諮詢、客戶轉介及資產管理服務日常業務過程產生的應收賬款基於到期日的賬齡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逾期	56,267	29,937
逾期少於31天	11,557	459
逾期31至60天	2,281	3,995
逾期61至90天	468	1,820
逾期90天以上	5,701	4,467
	<u>76,274</u>	<u>40,678</u>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2,713)</u>	<u>(2,713)</u>
總計	<u>73,561</u>	<u>37,965</u>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證券包銷、諮詢、客戶轉介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減值虧損。

15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上市、非上市或報價投資：		
債務投資(附註)	527,113	703,534
股本投資	924,024	836,442
	<u>1,451,137</u>	<u>1,539,976</u>

附註：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進一步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約31,39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569,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526,62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5,684,000港元)已計入公允價值儲備(可轉回)。

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	40,642	118,488
非上市股本投資	43,111	40,552
債務投資	390,729	70,889
非上市投資基金	743,353	691,032
	<u>1,217,835</u>	<u>920,961</u>

上市股本投資及債務投資之公允價值乃根據市場報價釐定。

17 應付賬款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因證券經紀、期貨及期權交易服務日常業務過程產生的 應付賬款：		
—現金客戶	530,498	99,978
—孖展客戶	149,410	99,401
—結算所	2,875	603
—證券商	55,924	70,499
	<u>738,707</u>	<u>270,481</u>

證券交易業務產生之應付賬款

因證券經紀服務日常業務過程產生的應付賬款餘額一般於交易日期後兩個交易日內結算，惟代表客戶於獨立銀行賬戶持有的款項除外，該款項須按要求償還。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該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不會提供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18 來自一間中間控股公司之貸款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來自一間中間控股公司之貸款	<u>1,402,441</u>	<u>1,234,965</u>
上述借貸的賬面值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內	<u>1,402,441</u>	<u>1,234,965</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中間控股公司民生商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民銀國際」）獲得貸款合共約1,353,21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6,061,000港元），且應付利息合共約49,22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904,000港元）。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5厘（二零二四年：年利率4厘）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內）。本集團未提取的貸款額度約為8,646,78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83,939,000港元）。

19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債券	<u>1,081,491</u>	<u>734,923</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金融機構訂立回購協議，以銷售債券（確認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總賬面值約為1,346,30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賬面值約為957,725,000港元），並須遵照同步協議於協定日期及以協定價格回購該等投資。

買賣協議為本集團銷售債券及同時同意於協定日期及以協定價格回購該等債券（或本質上相同之資產）之交易。回購價格為固定價格，而本集團仍然承擔該等已出售債券的絕大部分信貸風險、市場風險並享有回報。由於本集團保留了該等債券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該等債券不會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終止確認，而被視作負債的「抵押品」。

20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4港元之普通股		2,500,000	2,500,000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年初		1,099,256	1,119,362	439,702	447,745
註銷已購回股份	(i)	-	(20,106)	-	(8,043)
於期／年末		1,099,256	1,099,256	439,702	439,702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以每股介乎0.235港元至0.330港元之價格在市場上購回合共2,287,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約為652,000港元(扣除交易費用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註銷股份。於報告期間末後，2,287,000股已購回股份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註銷。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每股介乎0.16港元至0.56港元之價格在市場上購回合共10,643,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約為2,651,000港元(扣除交易費用前)。該等購回股份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銷。購回股份的折讓價約880,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目。

業務回顧

本集團現正持有牌照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並以《放債人條例》(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所定義之「受豁免的人」身份從事融資及放債業務(其根據《放債人條例》毋需持有牌照)。本集團已擁有其大部分現有和潛在客戶現階段要求提供的服務所需的一切重大牌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245.4百萬港元，同比上升約56.7%。淨利潤為約117.9百萬港元，同比上升約48.0%。溢利增加主要歸因於報告期間證券承銷，保薦服務，資產管理及與財富管理相關的費類業務收入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證券

於報告期間，中資企業美元債發行規模相對放緩，離岸人民幣債券發行企穩。在市場波動較大的環境下，本集團境外債務資本市場部門逆勢而上，在助力債券市場高品質發展和金融高水準開放等方面取得卓越成果，中資離岸債券發行的數量和規模較上一期間均有較大幅度的增長。本集團境外債券承銷業務客群依然以金融機構和投資級地方國有企業為主，於報告期間，根據中證信用科技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承銷排行顯示，本集團共完成162筆債券的承銷發行，比去年同期增長37%，總承銷規模超過17.1億美元，比去年同期增長44%，承銷規模位居行業第一梯隊，承銷主體的信用資質保持穩健。

投資及融資

報告期間，地緣政治風險及關稅政策的反覆導致全球資本市場面臨更大的波動。受出口及製造業支撐，上半年中國經濟超預期增長，市場預期中國政府將加碼政策支撐經濟，為中國資產帶來投資機會。美國方面，關稅政策對通脹的影響有待觀察，加上經濟仍保持韌性，美聯儲放緩步伐降息。整體來看，關稅不確定性消退、收益率下行及企業基本面仍保持穩健推動風險資產上漲，美元債券錄得穩定的回報。但由於宏觀環境不確定性尚存，本集團增加了對部份高收益債券投資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視個別情況調整了若干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並進一步增強了對融資業務的風險控制。

投資方面，本集團聚焦大中華區，並擴展至亞洲及歐美等其他發達區域，實現多元化佈局。債券主要以銀行、保險、公用事業等業務穩健的龍頭企業作為標的，構組分散且穩定的投資組合。重點佈局處於增長或擴張階段且具有高競爭壁壘的行業，積極尋求具有突出核心技術優勢、具有較強收入增長和盈利潛力的企業。本集團亦重點關注符合上市規則第18A章規定的具有較高增長潛力的科技創新企業及醫療醫藥健康企業等。

融資方面，本集團根據客戶需求提供不同結構或形式的定制化融資解決方案，提供包括交易結構設計、協調中介機構、統籌融資安排等一系列服務。具體產品包括但不限於資產抵押貸款、併購貸款、股權質押融資、過橋融資等。本集團對融資採取以風險控制為本的穩健發展策略。

資產管理

於報告期間內，面對關稅貿易戰、政策不確定性和地緣政治風險等宏觀挑戰，本集團堅持審慎投資策略，把握市場機會，加強風險控制措施，認真抓好產品淨值管理。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公募基金淨值穩定增長，其中，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民銀融匯大中華精選債券基金淨值上漲3.09%，民銀融匯大中華策略基金淨值上漲7.40%。

本集團資產管理產品淨值表現在同業中處於領先地位。在萬得與香港中資基金業協會聯合發佈的「二零二五年一季度香港離岸中資公募基金業績榜」中，民銀融匯大中華精選債券基金蟬聯「三年期大中華債券型基金業績榜」第一名；民銀融匯大中華策略基金首度上榜，榮獲「一年期混合型基金業績榜」第四名。在《投資洞見與委託》雜誌舉辦的二零二五年度專業投資大獎中，民銀融匯大中華精選債券基金再次斬獲「中國離岸債券基金(3年)」投資表現大獎；民銀豐收二號基金首次斬獲「大中華固定收益對沖基金(3年)」投資表現大獎。

同時，本集團順應香港本地資產管理和財富管理業務發展趨勢，優化調整現有的貨幣基金產品線，於報告期間成功獲准發行證監會授權美元貨幣市場基金，將在完成必要的監管報送和其他準備流程後正式募集並發行。

企業融資及諮詢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成功協助新琪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573.HK)完成聯交所遞交主板上市，並且成功協助四個IPO項目於聯交所遞交上市申請，行業覆蓋互聯網保險技術與產品解決方案、智慧停車解決方案、數據智能及醫療。同時，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作為財務顧問完成一個非常重大出售項目，並為一個主要出售及關聯交易項目擔任獨立財務顧問。股票承銷方面，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共完成了14個IPO承銷項目(以上市日期計)，較2024年同期相比新增了3單，擔任角色包括整體協調人及聯席帳簿管理人，覆蓋了人工智能、生物科技、大消費及金融等行業。此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亦以整體協調人及配售代理的角色完成了一個新股配售項目。

財富管理相關的中間業務方面，本集團通過定制化資產配置方案的核心競爭力，以及高效專業的服務體系，結合用戶端豐富的資源，逐漸形成多元化產品和服務協同矩陣。

前景及發展策略

前景

二零二五下半年，預計全球經濟依然複雜且充滿不確定性，部分地區局勢保持緊張，貿易保護主義籠罩全球。美國與各國之間的貿易談判有望陸續落地，但中美關稅談判仍存變數，芯片、藥品等行業關稅呼之欲出。美國通脹壓力和財政可持續性仍令全球市場憂慮，美聯儲或在年內保持謹慎，有望推出1-2次降息。中國經濟上半年好於預期，下半年機遇和挑戰並存。貨幣與財政政策仍有支持空間，反內卷政策有望減弱企業的競爭壓力，促進價格企穩回升，資本市場的持續繁榮有望形成財富效應，房地產市場仍在尋底。香港經濟在國內外環境變化下保持溫和復甦，市場利率下行推動需求回升，金融市場保持回暖向好趨勢，穩定幣實踐帶來新的發展機遇。本集團對於中國與香港經濟的發展保持謹慎樂觀態度，但也將對外部不確定性和地緣政治挑戰充分準備，做好外部衝擊應對的同時緊抓香港金融市場改善和金融創新機遇，在各業務領域積極服務企業與私人客戶，持續為本集團客戶和股東創造價值。

發展策略

本集團將堅持「一個民生」戰略，認真貫徹落實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民生銀行**」，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之成員公司）合稱為「**中國民生銀行集團**」）的決策部署。充分發揮國際化優勢和香港牌照投行服務功能，全力推動跨境業務協同聯動，全方位服務中國民生銀行及其客群的多元化金融服務需求；充分發揮平台作用，全力發展持牌業務，打造輕資本型投行；持續完善公司治理，不斷強化風險管理能力。具體舉措如下：

- (1) 全力發展投行戰略性業務。基於研究，重點覆蓋科技媒體通訊、新能源、高科技、大消費與社會服務、生物醫藥與併購等專業領域，多措並舉拓展保薦和股票承銷項目機會。持續佈局債券承銷牽頭項目，依託協同政策觸達更多企業，為高資信企業爭取新增外債，並結合市場和政策環境，持續增加承銷收入。充分發揮中國民生銀行在境內的客戶和渠道優勢，大力推動委託資產管理業務，抓好產品淨值管理，把握大灣區一體化和兩地互聯互通發展機遇，打造全方位、多元化資產管理平台。

- (2) 紮實推進財富管理基礎性業務，推動證券業務升級。全面提升創造穩定現金流業務能力，持續發揮財富管理團隊、機構業務團隊、研究部功能，賦能投行業務發展。持續引進專業高效精幹隊伍，穩步提升經紀交易能力，加快打造一站式交易平台，穩步實現港股、美股、日股、期貨和場外交易產品交易業務創利。同時，順應香港金融創新趨勢，推出虛擬資產ETF交易服務，並積極準備擴展證券交易牌照。
- (3) 持續提升風險合規管理能力。堅持穩慎經營、穩健發展的理念，落實執行中國民生銀行和本公司風險管理偏好和各項風險限額指標。配合本公司各業務條線發展戰略，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做好資產業務整體組合管理和規劃，有效管控信用風險和市場風險。嚴格落實風險監測和預警職責，緊密監測並提前做好預警和防範。加強合規培訓，提升全員特別是前臺業務人員的合規意識，將合規管理貫穿業務開展全流程，加強適用監管要求的落實。
- (4) 加強投行人才培養體系建設。持續拓寬招聘渠道，提高招聘的效率和質量，吸引更多優秀且具有不同背景和技能的人才，為本公司發展奠定堅實的人力資源基礎。建立一支一流的國際化投行隊伍，並加強與中國民生銀行的人才流動和交流。

- (5) 優化證券交易APP功能體系。持續優化「民贏未來」APP功能體系，提供更高效、安全的財富管理服務。建立雙渠道、系統化的用戶反饋收集與分析機制。一是內部洞察挖掘，定期組織產品、運營、風控、客服等核心團隊深度研討，並通過內測回饋收集內部員工的使用體驗與優化建議，尤其關注流程效率與安全設計。二是真實用戶反饋追蹤，通過應用內置反饋工具、定向問卷、焦點小組訪談等方式，持續收集真實使用感受和改進期望。基於這些意見持續迭代產品功能、強化安全措施、優化交互體驗並精簡服務流程，最終實現用戶體驗的全面提升。
- (6) 充分發揮海外研究團隊的正外溢效應。在中國民生銀行集團框架下打造民銀研究高端品牌，為集團的戰略賦能。一是強化跨境決策支持，依託香港區位優勢，深度研究海外市場動態，聚焦虛擬資產創新、資本市場變革、財富管理服務三大領域，為中國民生銀行提供前沿政策建議。二是推動研究價值轉化借勢香港資本市場回暖契機，將專業研究產品精準觸達企業及財富客戶，提供全球資產配置與資本市場策略服務，提升客戶黏性。

財務業績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之溢利為約117.9百萬港元，上一期間為溢利約79.7百萬港元，同比增長48.0%。本集團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約10.73港仙（上一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7.16港仙）。

收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由上一期間約156.7百萬港元上升約56.7%至約245.4百萬港元。收入上升主要由於債券及股票承銷項目及保薦項目增加使承銷費及保薦費收入大幅增加，去年下半年調整了部份組合的收費率使資產管理費收入同比有大幅增長，以及財富管理相關業務的費用收入增加。下表列出了報告期間分類收入（包括投資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和分類業績的明細，連同上一期間的比較數字：

	分類收入及投資之		分類業績	
	收益或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證券	59,015	14,682	28,128	(562)
固定收益直接投資	52,942	43,530	(15,758)	(22,600)
其他投資及融資	25,019	103,761	15,969	92,990
資產管理	93,305	51,498	82,880	39,626
企業融資及諮詢	42,937	25,783	25,779	13,623
其他	—	—	(3,186)	(20,810)
總計	<u>273,218</u>	<u>239,254</u>	<u>133,812</u>	<u>102,267</u>

證券分類

本集團的證券業務主要包括向客戶提供經紀服務、證券孖展融資及證券包銷／配售業務。

於報告期間，證券分類貢獻的收入上升至約為59.0百萬港元，分類業績為溢利28.1百萬港元，同比扭虧為盈，而上一期間的收入及虧損則分別約為14.7百萬港元及0.6百萬港元。分類收入上升主要由於債券承銷業務的增加和應收孖展客戶款增加使證券保證金融資的利息收入增加，而分類業績扭虧為盈主要是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投資及融資分類

固定收益直接投資

於報告期間，固定收益直接投資分類收入及投資損益淨額包括但不限於直接投資的債券票息，總計約為52.9百萬港元，而上一期間則約為43.5百萬港元。分類虧損下降至約15.8百萬港元，而上一期間的虧損約為22.6百萬港元。分類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債券投資交易整體產生收益使投資損益同比扭虧為盈；分類虧損下降乃主要是投資損益淨額增加及報告期間回購協議產生的利息支出因利率下降而減少所致。

其他投資及融資

於報告期間，其他投資及融資分類收入及投資損益淨額包括但不限於債券（固定收益直接投資部份除外）、上市股票、非上市股權及非上市基金的票息、股息及分配收入總計約為25.0百萬港元，而上一期間則約為103.8百萬港元。分類收入及投資損益淨額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投資項目的公允價值升幅較上一期間的大幅減少。分類溢利下降至約16.0百萬港元，而上一期間的溢利為約93.0百萬港元。分類溢利下降主要由於分類收入及投資損益淨額大幅減少所致。

下表列出了投資及融資的明細：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投資		
上市股票（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442	810
上市股票（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11,813	28,087
非上市股權	43,111	40,552
債券（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1,439,324	1,511,889
債券（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430,929	188,567
債券（按攤銷成本計量）	15,831	15,644
非上市基金	743,353	691,032
總額	<u>2,684,803</u>	<u>2,476,581</u>
融資		
貸款及墊款	<u>20,278</u>	<u>21,810</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主要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股票、債券、非上市股權及非上市基金，涉及工業、保健、科技、消費品、房地產、金融等廣泛領域。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自營投資資產規模約27億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億港元），包括債券投資約19億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億港元）。該部分投資組合的未來表現取決於多個因素，包括金融市場的不確定性、香港及中國內地經濟的發展趨勢及投資者氛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投資組合產生收入總額約50.2百萬港元（上一期間：62.4百萬港元），包括債務證券投資的利息收入約16.6百萬港元（上一期間：22.8百萬港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投資的利息收入約7.1百萬港元（上一期間：5.6百萬港元）及股息收入和其他投資收入約26.5百萬港元（上一期間：34.0百萬港元）。

就分類為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而言，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淨收益，主要包括(i)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淨收益；(ii)於出售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後不可轉回至損益的淨虧損；及(iii)於公允價值儲備確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本集團的非上市直接投資業務（包括股權及基金）主要集中於科技創新型企業及消費類企業。

本集團以《放債人條例》所定義之「受豁免的人」身份從事融資及放債業務，其根據《放債人條例》毋須持有牌照。由於中國民生銀行為持有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項下的有效銀行牌照的銀行（即法定機構），本集團依賴上述豁免從事相關業務。

本集團的貸款業務以中短期融資為主，以保證本集團資產配置的靈活性和高流動性。在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有兩名市場參與者的貸款到期，涉及不同類型的非必需消費品行業市場參與者；本集團貫徹全流程投前、投中、投後管理，通過設置切實可行的風險控制措施，以及對各客戶和項目嚴格風險審查，本集團貸款業務的整體信用和操作風險可控。本集團持續關注並調整資產組合集中度、期限結構以及風險收益狀況，以達到整體風險和收益平衡。

資產管理分類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資產管理分類錄得收入約93.3百萬港元，而上一期間則約為51.5百萬港元，及於報告期間錄得分類溢利約82.9百萬港元，而上一期間約為39.6百萬港元。分類收入及溢利增加乃由於去年下半年調整了部份組合的收費率使收入同比大幅增加。

企業融資及諮詢分類

於報告期間，香港資本市場整體向好，IPO市場強勢反彈，加上受惠於今年內地企業鼓勵來港上市的趨勢，本集團的企業融資及諮詢分類錄得收入約42.9百萬港元，而上一期間則約為25.8百萬港元，及於報告期間錄得分類溢利約為25.8百萬港元，而上一期間分類溢利約13.6百萬港元。分類收入及分類業績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保薦收入及股票承銷收入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間，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合共約為134.1百萬港元，而上一期間約為136.7百萬港元。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分析及明細載列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員工成本	45,758	40,588
折舊	10,643	11,085
其他運營開支	29,288	26,811
融資成本	48,368	58,174
總計	<u>134,057</u>	<u>136,658</u>

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員工人數增加所致。

其他運營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內產生財富管理相關業務佣金所致。

融資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回購協議利率下降而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面值為每股0.4港元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99,255,693股（包括已購回註銷但尚未註銷的2,287,000股股份）（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99,255,693股（概無已購回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而股東應佔權益總額約為1,556.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8.8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間內，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或向本集團經甄選人士授予股份。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借貸、內部資源及股東權益為其業務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4,885.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74.1百萬港元），而由現金（不包括代表客戶持有的現金）、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及債券投資組成之速動資產合共約為2,468.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54.5百萬港元）。

根據流動資產約4,885.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74.1百萬港元）除以流動負債約3,375.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29.5百萬港元）計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末之流動比率約為1.4（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融資成本主要為來自民銀國際的貸款之利息約30.3百萬港元（上一期間：21.6百萬港元）、回購協議之利息約17.5百萬港元（上一期間：35.6百萬港元）及租賃負債利息約0.6百萬港元（上一期間：1.0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債項主要包括來自民銀國際之貸款及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金融資產約2,434.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51.0百萬港元)。來自民銀國際約1,353.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61.1百萬港元)之貸款本金乃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於一年內償還並按年利率4.5厘計息(二零二四年：年利率4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金融機構訂立回購協議，出售確認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的債券賬面金額約為1,346.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的債券約957.7百萬港元)，其受限於按協定日期及價格回購該等投資的同時協議。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末之資本負債比率(根據總債項除以總債項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之總和而計算)約為61.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4%)。

憑藉手上之流動資產，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裕之財務資源，以應付持續營運所需資金。

資產抵押

除非另有披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抵押或押記(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倘本集團著手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發佈公告並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規定。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持有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佔總資產5%以上的單一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收入主要以美元及港幣計值，而開支主要以港幣計值。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換算美元資產及負債。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董事相信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可控且本集團將不時密切監察風險情況。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約100名(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88名)僱員。於報告期間，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5.8百萬港元(上一期間：40.6百萬港元)。僱員之薪酬待遇乃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能力、表現及經驗而制訂。本集團提供之員工福利計劃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資助培訓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酌情花紅。

風險管理能力

本集團持續加強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能力，始終高度重視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董事會已成立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架構，確定本公司整體風險偏好。本集團實施全面風險管理，並且按照專業類別採取務實方法管理不同風險，主要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法律合規風險、操作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已建立完善的內部監控程序，以監察、評估及管理各項業務涉及的風險。本集團嚴格按照已有管治架構執行風險管理各項工作，提升風險管理和合規文化和理念，持續完善風險管理措施及內部監控系統。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報告期間之中期股息(上一期間：無)。

企業管治

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內之所有適用條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報告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進行審閱，並認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要求，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會認為購回股份可提高每股股份之淨資產值，因此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於聯交所合共購回2,287,000股股份，總代價（未計交易成本）為約0.65百萬港元。於報告期間末，已購回待註銷股份為2,287,000股，且概無已購回及持作庫存股份的股份。於本公告日期，所有購回股份均已註銷。

有關購回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 總數	每股股份 已付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股份 已付最低價格 (港元)	已付總代價 (千港元)
四月	1,826,000	0.330	0.235	518
五月	461,000	0.305	0.280	134
總計	2,287,000			652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

報告期間後事項

除本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者外，報告期間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刊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報告期間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適用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 (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www.cmbccap.com)網站。

承董事會命
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宝臣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宝臣先生、李明先生及吳海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淵女士及徐峰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卓然先生、吳斌先生及王立華先生。